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4-066 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近期收到与收益相关的各类政府补助合计 14,182,278.39 元，收到与资产相关的各类政府补助合计 3,000,726.00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及子公司自最近一次披露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至今收到的相关政府补助情况公告如下：

（一）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获得补助的主体	补助项目/原因	发放主体	补助金额 (单位：元)	补助到账时间	补助类型	会计处理
南京埃斯顿机器人工程有限公司	软件退税	南京国税	290,367.61	2024 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他收益
南京埃斯顿机器人工程有限公司	软件退税	南京国税	488,157.95	2024 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他收益
南京埃斯顿机器人工程有限公司	软件退税	南京国税	781,060.95	2024 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他收益
南京埃斯顿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退税	南京国税	2,035,137.22	2024 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他收益
南京埃斯顿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退税	南京国税	233,595.83	2024 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他收益

获得补助的主体	补助项目/原因	发放主体	补助金额 (单位: 元)	补助到账时间	补助类型	会计处理
南京埃斯顿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退税	南京国税	1,135,805.68	2024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他收益
南京埃斯顿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退税	南京国税	1,326,102.17	2024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他收益
南京埃斯顿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退税	南京国税	1,562,143.00	2024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他收益
上海普莱克斯自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企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中山街道办事处	490,000.00	2024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营业外收入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省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资金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1,000,000.00	2024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营业外收入
扬州曙光光电自控有限责任公司	自控核心部件研发及产业化专项资金补助	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1,000,000.00	2024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营业外收入
扬州寰宇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退税	扬州国税	232,035.37	2024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他收益
扬州寰宇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退税	扬州国税	110,265.50	2024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他收益
南京克鲁斯机器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产业扶持基金	南京市高淳区人民政府淳溪街道办事处	1,397,928.00	2024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营业外收入
南京埃斯顿精密装备有限公司	产业扶持基金	南京市高淳区人民政府淳溪街道办事处	1,134,111.00	2024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营业外收入
南京鼎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产业扶持基金	南京市高淳区人民政府淳溪街道办事处	391,886.00	2024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营业外收入
艾玛意自动化技术(南京)有限公司	软件退税	南京国税	120,269.00	2024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他收益
单笔 10 万元以下的政府补助 (合计 21 笔)			453,413.11	2024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合计			14,182,278.39			

（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获得补助的主体	补助项目/原因	发放主体	补助金额 (单位: 元)	补助到账时间	补助类型	会计处理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机器人芯片项目	工业和信息化部装备工业一司	3,000,726.00	2024 年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递延收益
合计			3,000,726.00			

公司及子公司获得的上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合计 14,182,278.39 元, 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0.5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合计 3,000,726.00 元, 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 0.11%, 以上均系现金形式的政府补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上述补助资金已经全部到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上述政府补助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总额人民币 3,000,726.00 元,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总额人民币 14,182,278.39 元。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 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 确认为递延收益。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时,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中,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预计增加公司 2024 年度利润总额

14,182,278.39 元。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述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数据产生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相关补助的政府文件及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1 月 19 日